

感悟

父亲的香椿树

□周丽

清晨,我与父母一同前往“鱼池”——那个父亲曾挥洒汗水养鱼的池塘。池塘边种着各种林木,池塘不远处的崖畔边,一棵香椿树瞬间勾住了我的目光。

这棵香椿树高大而挺拔,是父亲30年前亲手栽下的,如今已长成参天模样。它枝干粗壮,直径足有十几厘米,树身满是斑驳,恰似老父亲那饱经风霜、布满褶皱的脸颊。然而,枝条上新生的香椿芽却红中泛绿,玛瑙与翡翠交织般的色泽,煞是好看。短的香椿芽仅几厘米,娇俏如少女;长的约10厘米,摇曳生姿,恰似儿时我们踢的鸡毛毽子。

香椿芽堪称人间美味,入口唇齿留香,余韵淡而绵长。“雨前椿芽嫩如丝,雨后椿芽生木质”。香椿芽的时令非常短暂。清代戏曲理论家李渔更是对香椿推崇备至,他在《闲情偶寄》中写道:“菜能芬人齿颊者,香椿头是也。”吃一口香椿,你便能品味到整个春天的味道。在家乡,香椿芽一直是餐桌上的宠儿。香椿芽拌豆腐、香椿炒鸡蛋、香椿凉拌面,皆是农家春季的美味佳肴。这些年,香椿树成了家乡人的致富树。许多人专门种植,天不亮就去采摘。收购商来采购,几经转手,香椿芽成了城里饭店的时令招牌菜,备受青睐。

每年清明过后,父亲都会砍掉这棵香椿树新长出的枝条,方便采摘头茬香椿芽。采摘后的香椿树,砍掉的地方第二年又会长

出新枝,一年比一年茂密旺盛,结出的香椿芽也越来越多。近几年,父亲年龄大了腿脚不方便,没再上树砍新枝,好多枝干已经有胳膊腕粗细。

母亲说,这棵香椿树长在崖畔,看似离水井最近,实则浇不上水,全靠雨水生长。但它不屈不挠,根深深扎入地下,汲取养分。它不与池塘边的果树攀比,也不羡慕田园里的瓜菜、庄稼。那些需要主人精心浇灌、锄草施肥,却抵不住狂风暴雨、天灾人祸。而这棵香椿树有着顽强的生命力,恰似我老当益壮的父亲。他老人家一辈子与命运抗争,不怕吃苦,不怕失败,从不向命运低头,先后当过民办老师、做过石料厂会计、开过预制板厂、养过鱼、喂过鸭、种过庄稼……如今,85岁的他仍每天开着小三轮或骑着自行车,经营着几十亩槐树林。

我站在香椿树下,瞅着高高在上的香椿芽,只能望“芽”兴叹。下午父亲去地里时,便在三轮车上放了电锯和铁锯。不顾我的再三劝阻,父亲拖着两条不灵便的病腿,吃力地爬到两米多高的树杈上为我采香椿芽。起初,他用电锯锯枝条,后来觉得不如铁锯好用,便用铁锯锯。我抬头目不转睛地盯着父亲,只见他一只手紧握晃晃悠悠的树枝,一只手使劲来来回回地拉动铁锯,不到最后一下,树枝依旧直直地挺立着。终于锯断了,香椿枝随着“咔嚓”一声巨响,轰隆隆坠倒在池塘,然后父亲在坚硬锋利的树权间小心翼翼地移动佝偻的身躯



和僵硬的腿脚,再去锯掉另一枝,我的心揪得紧紧的,担心又心疼。夕阳映照下,父亲的驼背与夕阳、香椿树融为一体。那一刻,他那不老的精神,如同夕阳般,在我眼前熠熠生辉。

父亲气喘吁吁地从高处慢慢下来,我把他锯下的粗树枝一头搭在树杈上,一头搭在地上,充当梯子,赶紧扶住他,让他踩在树枝上缓缓下来。采摘的香椿芽,装了满满一塑料袋,足有5斤多。父亲说,香椿树全身都是宝。用其木材加工成的家具,不生虫子,还带有淡淡香味;香椿花能促进消化、消炎止痛;香椿有抗菌消炎、增进食欲、美容养颜、解毒利尿等药用价值;香椿籽能祛风散寒。

回到家,母亲挑拣清洗,准备晾干。我见好多香椿茎干都被扔掉,不禁心疼起来,这可是头茬香椿,营养很丰富,我不能浪费父亲辛辛苦苦砍下来的香椿芽,于是,我又拣回不少。母亲笑我比她更会精打细算过日子。

第二天,母亲把昨晚洗干净的香椿芽晾在院里的席子上控干水分,挨刀切碎,撒上盐反复揉搓,最后装进瓶子里,供日后慢慢享用。早餐时,自然少不了那一盘葱丝凉拌香椿,父亲还特意吃了碗香椿凉拌面,那独特的香味弥漫了整个厨房,在我的唇齿间生津留香。

我想,以后再看到香椿芽,我就会情不自禁地想起父亲在夕阳中为我采香椿芽的画面。那情景将永远定格在我的脑海中,成为我生命中最温暖、最珍贵的记忆。

心香 | 14

□任胜才

我的母亲,祖籍山东菏泽小留集吕庄村,小名吕四女,正名桂英。那时,天大旱,加上兵荒马乱,难以生计。在她一岁多时,就与我的外祖父、外祖母,一辆木制独轮车,一捆铺盖卷,一个破旧行李包,四季衣服,几个讨饭碗,一根打狗棍,离乡背井,沿路乞讨来到山西。

外祖父是一位小有名气的儿科大夫,治个牙疼、肚痛手到擒来。一路上,三人凭着外祖父的医术,为有口饭吃,治病不收钱,只收些馍馍、残汤、剩菜,不饿就行。外祖父是位热心肠。一路上,凡有肚子痛、腰痛等的求助者,他都给予帮助。为了赶路,待病人病情一好转,他就推起独轮车往前赶。在困苦的年代,好心人在馍袋里塞上馍馍、饼子,嘱咐外祖父他们饿了歇歇脚吃,感动得让人直掉泪。外祖父推车,外祖母系一根绳子在前边拉。吱呀呀呀,日行夜宿,奔往山西,一路辛酸一路泪。

懂事的母亲,坐在独轮车铺盖卷中间,看着二老,一个推,一个拉,如此艰难。一路上,好心人给的吃的,二老都舍不得吃,先给一岁多的母亲吃一些。机灵的母亲,看在眼里,记在心中。后来二老拿来东西先让她吃时,倔强的母亲横竖不先吃,总要叫二老先吃些她才吃。在以后的日子里,外祖父和外祖母逢人便夸奖:“你看我们的闺女才多大,多懂事,将来长大了,必是个孝顺女!”

一晃五六年过去了。外祖父他们在当时安邑县陶村镇终于有了个落脚地,在一位好心店铺掌柜的安排下,有两间破屋子暂时能栖身。这是因为外祖父给掌柜的儿子多年的肚痛、牙痛治好了,分文不收,让只给传个名就行。在以后稍为安定的日子里,外祖父仍然外出走乡串户为人治病,坚持只吃饭不收钱,只给传个名就心满意足了。

有一天,母亲央求外祖母:“让我出去讨饭吧,不能老让你们养活我!看店掌柜他们一家也不容易,哪能老让人家接济咱们。”“这么小出去讨饭,不怕被狗咬?”“不怕!手里拿着打狗棍!”次日,也是母亲讨饭的第一天,这一天是母亲一生中最难忘的一天。母亲第一次讨饭,心中一再叮嘱自己,一定要有耐性!耐着性子在人家大门口等,等啊等,几次想离开,但都没有走,心里想着:万一是这家好心人,会可怜我们三口还没吃饭哩!想着想着,只听“吱呀”一声门开了。出来的老者把母亲打量一番,问道:“你小小年纪,出来讨饭,家中还有什么人?”母亲说:“还有父母。我父亲是个郎中,给人治病不收钱,只给饭就行!”这位老者是一位好心人,立即吩咐女儿:“把咱家剩下的饭给她盛一碗,怪可怜的!”不一会儿,满满一大碗饭倒进母亲拿着的大铁碗里。懂事的母亲,连忙伏地给老人磕了个头。她起身端起碗转身往回走,一眼看见外祖母正站在巷口拐角处看着自己。母亲端着还冒着热气的饭菜,哭着说:“今儿个遇着好人啦!妈!你先把这趁热吃了吧!”那位老人和女儿还没回家,看见此情此景,越发同情母女二人。“你年纪小,如此有孝心!”老人转身吩咐女儿又盛了一碗饭!

光阴似箭,日月如梭。转眼间几年又过去了。有一天,母亲央求外祖母:“你在山东就是纺花好手,现在有钱人家弹了花怕辛苦不愿纺。咱们买两架纺车,三人轮着纺,人停车不停,一个月能挣几吊钱,可以糊口,总比讨饭强!”外祖母说:“你才六七岁,够不着纺车。”母亲说:“整个草垫子不就够了吗?你教我,我不怕苦!”外祖母点头同意了,外祖父刚好也回到家,一听说,也同意了!

借钱买纺车,揽生意纺细线,从此三人两纺车,外祖父外出行医回来吃过饭,一刻也不闲着。老人盘腿纺花,众人惊讶,好功夫!女儿、母亲缝补衣服,抽空做饭。纺车“嗡嗡”响个不停,小小的家像初升的太阳出现了一点点生机,给一家三口人带来了自逃荒以来从未有过的微笑与欢乐!

寒来暑往,岁月流转,那两架纺车的嗡嗡声,成了外祖父一家生活中最坚实的旋律。多年之后回首,那些为生活拼搏的日子,早已化作母亲心中最温暖、最珍贵的回忆。

吱呀呀的独轮车 哗隆隆的纺线声



抽旱烟的姥爷



追忆

□周俊芳

突然很想姥爷,一位爱抽旱烟的老人。

姥爷是种地的能手,他会种瓜果。过年过节时,他炸的麻花油食能堆半个屋子。这些食物除了供一家人吃,姥爷还会挨家去给亲戚们送。等我的姨姨们结婚了,姥爷会烤了“蹦蹦”、蒸了馍馍,赶上毛驴车给女儿们送去。等他上了50岁,开始时兴骑自行车,为了学骑自行车,他不知摔了多少跤,就是为了方便逢年过节去给女儿们送东西。

旱烟锅子是姥爷的必备,走哪带哪,不离半步。烟袋很寻常,挂着半旧的袋子。母亲想给他换个新的,姥爷不肯:“能用就行,费那些闲工夫。”他的烟管磨得黑亮,烟头上黄铜的锅子渍了老油,姥爷爱用块细布子去擦,不疾不徐地,用手轻轻搓。一群人唠嗑,姥爷极少插话,偶尔蹦出一句,说完继续擦,仿佛那是个消磨时光的物件。等烟嘴现出黄色的颜色,他站起来拍拍裤脚的土:“回吧,说那些个闲话。”头也不回地径自走了。姥爷不是闲话的中心,但他的话足够让讲闲话的人失去兴致,大家便随他各自散去。

姥爷不太讲究穿戴,但也不邋遢。他长着稀疏的胡须、花白的头发,眼睛很有神,走起路来“嗵嗵”很有劲。姥爷下地回来,总会用

掸子在身上拍打一番,那是把布条子辫成“麻花辫”、几十条“麻花辫”捆在一起做成的掸子,一尺多长,抡起来很有劲儿,一不留神就会抽疼裸露的皮肤。姥爷在院心像耍杂技一般,上下前后抡掸子,末了便会向我们招手:“弄得跟个泥猴,过来掸掸!”我就等着姥爷发话,他总是言简意赅,绝不愿多讲一个字。姥爷给我掸土很舒服,不会疼。掸三五下,听他说:“好了,吃饭去!”我便雀跃着奔向厨房。

姥爷是小脚,走路很小心,见我像风一样冲进来,她赶紧叫着:“去门口等,别烫着!”没一会儿,几个烤熟的红薯、几个烤焦的青核桃便端了出来。这是姥爷下地回来时带的,姥姥第一时间把它们放进炉灰里烤,等吃完饭,我的美食时刻便开始了。对青核桃的记忆最深,烤后要用鞋底搓几下,将青涩的皮搓掉,再拿到房檐下的青石上砸开,剥出白白的果肉时,还冒着热气呢,那叫一个香甜。姥爷便蹲在檐下抽着旱烟,看着我美美地吃。

其实,在外人眼中,姥爷可不是个和蔼的人。年轻时,他爱发脾气,和姥姥冲突不断。等大舅出生时,姥爷还不及弱冠,孩子心性,非要让大舅叫他“叔叔”。

我能记起来的,是姥爷对姥姥很好。天刚蒙蒙亮,一睁开眼,他就

在炉子上烧开水,冲一颗鸡蛋,泡几片切开的馍片。那时候,晋南农村通常吃两顿饭,早饭要到10点左右,下地回来才吃。姥爷一天不落,早早给自己做一碗,给姥姥做一碗。姥姥吃完才下炕去忙活,姥爷则下地干活。

姥姥在院子里忙,她的脚发出“咚咚”的声响,扫院子的声音、开鸡窝的声音、织布的“吱呀”声,都仿佛在唤醒满院的植物和睡眼惺忪的太阳。从春天开始,院子里就满是花果的芬芳:枣花的甜腻、苹果的清香、石榴的浓香……借着第一缕阳光,伸着懒腰,在炕上就可以推开低矮的木格子窗,而窗外触手可及的就是两棵石榴树。两棵石榴的花一样艳丽,但却不是一个品种,一棵结甜石榴,一棵结酸石榴。这是嫁接的成果,当时会这门技艺的人还是凤毛麟角,而姥爷就是这样的能人。院子里的梨树也是这样,一棵树的两个枝丫上,经过姥爷嫁接,竟能长出两种不同口味的梨。

姥爷会双手打算盘、懂果树嫁接、会侍弄庄稼,他从不显山露水,不谈论他人的是非,也不爱管闲事……在我心中,姥爷是完美一般的存在。可惜,我还未长大,姥爷已离开了我们。

生命就是这样,充满遗憾。我爱的姥爷就这样如老物件一般,渐渐消逝,淡去在我的记忆里。